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Finance Group Limited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3)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佈**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5	160,974	153,488
其他收入	5	3,277	1,394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8,130)	8,98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6	(5,758)	(6,513)
行政開支	7	(57,226)	(53,060)
經營溢利		93,137	104,289
融資成本	8	(20,870)	(21,109)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42)	—
除所得稅前溢利		72,225	83,180
所得稅開支	9	(13,340)	(12,6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58,885	70,5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10(a)	14.2	17.0
– 攤薄(港仙)	10(b)	14.2	17.0
股息	11	10,790	10,79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652	72,223
投資物業		105,200	113,3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00	800
應收貸款	12	334,659	308,6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1	1,135
投資於一間合營企業		13,958	—
非流動資產總額		525,830	496,148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12	537,612	621,809
應收利息	13	22,903	21,776
收回資產		7,126	7,2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60	2,028
可收回稅項		—	3,1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75	24,882
流動資產總額		600,376	680,927
資產總額		1,126,206	1,177,07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150	4,150
儲備		780,565	732,470
權益總額		784,715	736,62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3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14	867	9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16	3,301
非流動負債總額		4,483	4,21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57	8,761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b)	96,467	109,740
應付稅項		2,549	1,952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229,235	292,875
債券		–	22,911
流動負債總額		337,008	436,239
負債總額		341,491	440,45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26,206	1,177,075
流動資產淨額		263,368	244,68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89,198	740,8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2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項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天晶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一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加以修訂。

於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之變動

(a) 於2023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無關的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年度改進	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b) 下列為已公佈但於2022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 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4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5號	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將載 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有期貸款分類	2024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未建立

預期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不會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在可見將來的交易中對實體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認為本公司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其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組成。管理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申報，從而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委員會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管理委員會已確定本集團分為兩個主要經營分部：(i)物業按揭貸款及(ii)私人貸款。管理委員會根據分部各自之分部業績計量彼等之表現。分部業績源自除稅前溢利／虧損，惟不包括未分配收入／(開支)。未分配收入／(開支)主要包括企業收入，經扣除並非歸屬於特定呈報分部之企業開支(包括薪金及其他行政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所得稅負債及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2022年：無)。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所有收益及資產均產生自及位於香港境內。

本集團經營分部均僅於香港營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物業 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8,244	52,730	-	160,974
其他收入	644	447	2,186	3,277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	(8,130)	(8,13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2,681)	(3,077)	-	(5,758)
行政開支	(31,295)	(21,298)	(4,633)	(57,226)
經營溢利／(虧損)	74,912	28,802	(10,577)	93,137
融資成本	(17,294)	(1,705)	(1,871)	(20,870)
分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	-	(42)	(4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7,618	27,097	(12,490)	72,225
所得稅開支	(6,665)	(4,876)	(1,799)	(13,3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50,953</u>	<u>22,221</u>	<u>(14,289)</u>	<u>58,885</u>

於2023年3月31日

	物業 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515,370</u>	<u>427,484</u>	<u>183,352</u>	<u>1,126,206</u>
分部負債	<u>(270,539)</u>	<u>(33,113)</u>	<u>(37,839)</u>	<u>(341,491)</u>
其他資料：				
折舊開支	(604)	(330)	(1,940)	(2,874)
減值撥回／(撥備)：				
– 第1階段	427	263	-	690
– 第2階段	1,588	(30)	-	1,558
– 第3階段	(4,680)	(2,626)	-	(7,306)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u>(16)</u>	<u>(684)</u>	<u>-</u>	<u>(700)</u>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物業 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2,165	51,323	-	153,488
其他收入	148	1	1,245	1,394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8,980	8,98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3,825)	(2,688)	-	(6,513)
行政開支	(29,964)	(16,525)	(6,571)	(53,060)
經營溢利	68,524	32,111	3,654	104,289
融資成本	(14,380)	(92)	(6,637)	(21,10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4,144	32,019	(2,983)	83,180
所得稅開支	(6,656)	(4,590)	(1,384)	(12,6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47,488</u>	<u>27,429</u>	<u>(4,367)</u>	<u>70,550</u>

於2022年3月31日

	物業 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671,713</u>	<u>322,709</u>	<u>182,653</u>	<u>1,177,075</u>
分部負債	<u>(368,336)</u>	<u>(10,836)</u>	<u>(61,283)</u>	<u>(440,455)</u>
其他資料：				
折舊開支	(648)	(423)	(1,939)	(3,010)
減值撥回／(撥備)：				
– 第1階段	1,900	(343)	-	1,557
– 第2階段	(1,588)	(140)	-	(1,728)
– 第3階段	1,103	(1,449)	-	(346)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u>(5,239)</u>	<u>(757)</u>	<u>-</u>	<u>(5,996)</u>

5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

收益即在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所賺取之利息收入。於年內確認之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利息收入 – 物業按揭貸款	108,244	102,165
利息收入 – 私人貸款	52,730	51,323
總收益	<u>160,974</u>	<u>153,488</u>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2,250	1,314
管理服務費收入	–	74
雜項收入	48	6
政府補助	979	–
其他收入總額	<u>3,277</u>	<u>1,394</u>

6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預計 信貸損失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 值之全期預 計信貸損失 (第2階段) 千港元	出現信貸減 值之全期預 計信貸損失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撥回)/撥備	(690)	(1,558)	7,306	5,058
撇銷應收貸款	–	538	162	700
	<u>(690)</u>	<u>(1,020)</u>	<u>7,468</u>	<u>5,758</u>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預計 信貸損失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 值之全期預 計信貸損失 (第2階段) 千港元	出現信貸減 值之全期預 計信貸損失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撥回)/撥備	(1,557)	1,728	346	517
撇銷應收貸款	684	–	5,312	5,996
	<u>(873)</u>	<u>1,728</u>	<u>5,658</u>	<u>6,513</u>

7 行政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740	800
– 非審核服務	350	250
廣告及營銷開支	11,353	7,005
銀行收費	1,211	6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74	3,010
董事酬金	7,014	6,295
捐款	59	88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21,662	19,038
法律及專業費用	3,453	4,425
轉介費用	1,628	1,963
收購投資物業之印花稅	–	2,200
運輸開支	950	781
估值及查冊費用	1,308	1,067
其他開支	4,624	4,711
行政開支總額	<u>57,226</u>	<u>53,060</u>

8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利息(附註15(a))	6,325	6,279
銀行透支利息	231	292
有抵押銀行借款利息	11,959	6,817
債券之利息及相關開支	274	6,262
其他借款利息	2,081	1,459
	<u>20,870</u>	<u>21,109</u>
融資成本總額	<u>20,870</u>	<u>21,109</u>

9 所得稅開支

根據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00,000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就未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之集團實體而言，香港利得稅以統一稅率16.5%計提撥備。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3,481	12,94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0)	(60)
遞延所得稅	(111)	(253)
	<u>13,340</u>	<u>12,630</u>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58,885,000港元(2022年：70,550,000港元)除以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15,000,000股(2022年：415,000,000股)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58,885	70,550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415,000	415,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4.2</u>	<u>17.0</u>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計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宣派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合共為5,395,000港元。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筆應付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2022年：1.3港仙)	5,395	5,395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2022年：1.3港仙)	<u>5,395</u>	<u>5,395</u>
	<u>10,790</u>	<u>10,790</u>

12 應收貸款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總額 – 物業按揭貸款	699,639	766,074
應收貸款總額 – 私人貸款	199,627	186,332
應收貸款總額	<u>899,266</u>	<u>952,406</u>
減：減值撥備		
– 第1階段	(2,177)	(2,867)
– 第2階段	(497)	(2,055)
– 第3階段	(24,321)	(17,015)
減值撥備總額	<u>(26,995)</u>	<u>(21,937)</u>
應收貸款，扣除撥備後	872,271	930,469
減：非流動部分	<u>(334,659)</u>	<u>(308,660)</u>
流動部分	<u>537,612</u>	<u>621,809</u>

本集團應收貸款來自於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除為數199,627,000港元(2022年：186,332,000港元)之應收私人貸款總額為無抵押外，應收貸款以客戶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計息及須於與客戶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應收貸款為700,000港元(2022年：5,996,000港元)已撇銷。有關款項涉及(i)面對財務困難；(ii)已宣佈破產；或(iii)已身故之客戶而董事認為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有關應收貸款。

根據到期日及在扣除撥備後，應收貸款於報告年度末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即期	537,612	621,809
2至5年	87,836	80,200
5年以上	<u>246,823</u>	<u>228,460</u>
	<u>872,271</u>	<u>930,469</u>

於2023年3月31日，若干抵押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以為其相關客戶獲授貸款之物業已為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轉押予獨立第三方(附註14(iii))。除此之外，自獨立第三方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應收貸款總額393,099,000港元作抵押(附註14(iv))(2022年：無)。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應收按揭貸款31,372,000港元仍於土地註冊處進行法定押記登記(2022年：21,500,000港元)。

13 應收利息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收利息	<u>22,903</u>	<u>21,776</u>

本集團應收利息來自於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除為數14,832,000港元(2022年：11,316,000港元)之應收利息為無抵押外，應收利息以客戶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須於與客戶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

於2023年3月31日，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應收利息總額16,152,000港元作抵押(附註14(iv))(2022年：無)。

14 銀行及其他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208,624	211,570
銀行透支	-	13,274
其他借款	<u>21,478</u>	<u>68,946</u>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230,102	293,790
減：非流動部分	<u>(867)</u>	<u>(915)</u>
流動部分	<u>229,235</u>	<u>292,875</u>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5.0%(2022年：4.5%)。

為數21,478,000港元(2022年：68,946,000港元)之其他借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一至九年內(2022年：一至十年內)償還。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5.3%(2022年：4.5%)。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已使用之銀行貸款及透支為208,624,000港元(2022年：224,844,000港元)。本集團於同日之未使用銀行融資為238,540,000港元(2022年：192,647,000港元)。該等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本集團所持賬面淨值為105,200,000港元(2022年：113,33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
- (ii) 本集團所持賬面淨值為68,015,000港元(2022年：69,952,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
- (iii) 若干抵押予本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作為其相關客戶獲授貸款之物業。該等物業之公平值約為104,900,000港元(2022年：94,500,000港元)；
- (iv) 若干應收貸款總額393,099,000港元及應收利息16,152,000港元(2022年：無)；及
- (v) 本公司之企業擔保。

15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之財政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人士。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之人士亦被視為有關聯。

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以及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之關聯方交易結餘。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開支		
– 天晶實業有限公司(「天晶實業」)*	6,325	6,279
付予聯營公司之廣告及市場開支 – 心怡有限公司	<u>3,000</u>	<u>–</u>

*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利息開支按實際年利率6.6%(2022年：5.8%)計息。

(b)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天晶實業向本集團提供貸款融資，限額為200,000,000港元(2022年：200,0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已動用其中96,467,000港元(2022年：109,740,000港元)。

該款項為無抵押、未清結餘按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6.6%(2022年：5.8%)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行業概覽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放債人條例**」)從事向業主提供貸款之放債業務。按揭貸款業務為我們以知名及深入民心之「**香港信貸**」品牌經營之核心業務。我們亦向業主提供無抵押私人貸款產品，藉以多元發展不同放債市場分部及提高整體息差。

按揭貸款業務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約67.2%。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增加5.9%至本年度108,200,000港元。本年度經濟環境疲弱，於2023年3月31日，按揭貸款組合總額為699,600,000港元。來自無抵押私人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輕微增加2.7%至52,7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約32.8%。於2023年3月31日，我們的私人貸款組合總額為199,600,000港元。

本2022/23財政年度是激進且動盪的一年。美聯儲大幅提高聯邦基金利率，美國國內通脹飆升及近期一般大眾對美國銀行金融業失去信心，導致全球股市及債市不景氣，抑制了在本財政年度的消費及投資。持續超過一年之久的俄烏衝突，給全球經濟復蘇增加了更多的不確定性及阻礙。中原城市領先指數由2022年3月底的179.36點跌至2022年12月中旬的156.37點的最低水平，其後反彈至2023年3月尾的168.27點，跌幅同比達6.6%，表明香港物業市場開始調正。加上經濟不明朗因素及重大挑戰，我們已採取諸如實行嚴格信貸政策及嚴格控制按揭成數等審慎措施，並一直以此支持本集團貸款組合，於本年內締造穩定利息收入。我們亦嘗試提高客戶的貸款利率，轉移不斷上漲資金成本。我們亦持續重新平衡產品組合至私人貸款產品，密切監察貸款組合的客戶信譽及還款能力，收回潛在違約風險較高客戶的貸款。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放債業務所得利息收入由上年度之153,500,000港元增加7,500,000港元或4.9%至本年度之161,000,000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增長。

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由上年度之102,200,000港元增加6,000,000港元或5.9%至本年度之108,200,000港元，來自私人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則由上年度之51,300,000港元增加1,400,000港元或2.7%至本年度之52,7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收入3,300,000港元(2022年：1,400,000港元)，主要為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2,300,000港元(2022年：1,300,000港元)及政府補助1,000,000港元(2022年：無)。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重估投資物業虧損8,100,000港元(2022年：收益9,000,000港元)，乃由於如上所述，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經歷香港物業市場調正。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我們於本年度錄得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5,800,000港元(2022年：6,500,000港元)。

以下為本年度及上年度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所產生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之分析：

	物業按揭貸款		私人貸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回)	2.7	(1.4)	2.4	1.9
應收貸款撇銷	—	5.2	0.7	0.8
	<u>2.7</u>	<u>3.8</u>	<u>3.1</u>	<u>2.7</u>

行政開支

我們於本年度產生行政開支57,200,000港元(2022年：53,100,000港元)，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廣告及營銷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雜項開支。行政開支增加4,100,000港元或7.7%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員工人數增加以及僱員薪資調整，導致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進一步增加。我們亦已增加廣告及營銷開支，以推廣我們的放貸業務，並維持我們的市場份額。

融資成本

我們於本年度產生融資成本20,900,000港元(2022年：21,100,000港元)，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及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利息。本集團之政策為優先動用只需承擔最低融資成本之可動用融資。

淨息差

本年度放債業務之淨息差增加至15.4%(2022年：14.9%)。我們的業主無抵押私人貸款產品之產品組合有助於將整體淨息差維持在相對更高的水平上。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因上文所述，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達58,900,000港元，較上年度之70,600,000港元減少16.6%。上述溢利包括本年度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8,100,000港元(2022年：收益9,000,000港元)，屬非經營性質。倘本財政年度及過往財政年度均剔除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調整(僅供比較及說明)，則本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將為67,000,000港元(2022年：61,600,000港元)，增加8.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之來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營運及資金需求主要由保留盈利、來自同系附屬公司天晶實業有限公司之墊款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資金。根據我們目前及預期之營運水平，撇除不可預見之市況，我們未來營運及資金需求將透過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均為獨立第三方)籌借貸款、保留盈利及股本提供資金。於2023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263,400,000港元(2022年：244,700,000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9,900,000港元(2022年：24,900,000港元)；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96,500,000港元(2022年：109,700,000港元)；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230,100,000港元(2022年：293,800,000港元)。本年度內，債券已悉數償還及結清(2022年：22,9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須按要求償還，並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抵押予附屬公司之若干物業、若干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本公司之企業擔保作抵押。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按6.6%之年利率計息，並按要求償還。

於本年度，銀行融資概無涉及與財務比率規定有關之任何契諾或限制本集團進行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之任何重大契諾。於2023年3月31日，可供本集團提取之未動用銀行融資及其他未動用融資分別為238,500,000港元及103,500,000港元。本集團之政策為優先動用本集團只需承擔最低融資成本之可動用融資。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比率：

	於3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流動比率 ⁽¹⁾	1.78	1.56
負債比率 ⁽²⁾	0.38	0.55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淨息差比率 ⁽³⁾	15.4	14.9%
股本回報率 ⁽⁴⁾	7.5%	9.6%
利息覆蓋率 ⁽⁵⁾	4.9倍	4.5倍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
- (2) 負債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債務淨額(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以及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3) 淨息差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利息收入淨額(即經扣除融資成本之利息收入)除以應收貸款平均每月結餘計算得出。
- (4) 股本回報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5) 利息覆蓋率按相關年度之除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不包括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除以融資成本計算得出。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發生之重要事件

自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會影響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遵守條例及規例

本集團須於並已於任何時間嚴格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董事認為，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外，於本年度放債人條例及香港法例第615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對本集團之放債業務構成重大影響。

放債人條例為規管香港放債業務之主要條例，而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則為監管本集團於放債業務可能遇到有關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之事宜。我們的放債業務乃透過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進行。於本年度，我們並無就續領放債人牌照事宜接獲放債人註冊處處長(「處長」)或警務處處長發出之任何反對。我們亦就營運放債業務制定政策及程序，以嚴格遵循由處長頒佈的持牌放債人遵從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規定的指引，從而減低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風險。

據我們所深知，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放債人條例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而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我們的放債人牌照於可見將來遭吊銷、終止或不獲重續。

客戶

於本年度，客戶包括於香港之個人及企業，全部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且並非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或高級管理層。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按所產生利息收入釐定)佔總收益約10.8%(2022年：7.6%)，而單一最大客戶則佔總收益約3.2%(2022年：2.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聘有47名(2022年：43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為28,700,000港元(2022年：25,300,000港元)。

本集團採納與僱員之職位、職責及表現有關之薪酬政策。僱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加班津貼、花紅及各種補貼。我們每年進行表現評估。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3年3月31日，價值68,000,000港元(2022年：70,00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價值105,200,000港元(2022年：113,3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及公平值總額約為104,900,000港元(2022年：94,500,000港元)之若干抵押予附屬公司之物業及若干應收貸款及利息合共409,300,000港元(2022年：無)已用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抵押。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活動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外幣交易及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波幅。

或然負債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2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2年：無)。

展望

香港像全球很多其他城市一樣受到COVID-19疫情嚴重影響。關閉邊境及檢疫措施對香港經濟幾乎所有方面(由旅遊以至零售及房地產)均造成重大干擾。令人鼓舞的是，最近出現若干令人樂觀之原因。大家期待已久之重新開放邊境及恢復與其他國家(包括中國內地)之無檢疫旅遊，相信對香港經濟產生正面影響。隨著恢復旅遊，預期香港將有大量遊客湧入，將促進零售及酒店業發展。由於香港房地產市場於2023年初出現輕微反彈之跡象，取消檢疫限制亦有望推動本港房地產行業。隨著邊境重新開放後改善市場情緒，預期房地產價格可能再次上升，其亦將改善及恢復我們房地產貸款產品的需求。

然而，香港經濟復甦亦存在風險。其中一個主要風險是美國持續收緊貨幣政策，導致利率上升的可能性，其將繼續對香港投資活動及房地產市場造成壓力。此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尤其中美之間)帶來額外風險，可能進一步破壞經濟穩定。

面對上述機遇與挑戰及不確定因素，我們將密切關注房地產市場之發展。通過了解房地產市場之最新趨勢，我們將能夠採取積極的措施，調整我們的戰略以作應對。這可能涉及廣泛的措施，例如分散我們的貸款組合、調整貸款條件、及時有效地檢討並收緊信貸政策、增加與高淨值客戶交易的比例、調整產品組合，特別是私人貸款產品，我們將更集中於業主的私人貸款。憑藉我們的專業精神、深入人心的「香港信貸」品牌及於放債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我們對放債業務能於業界取得更穩固地位充滿信心，我們亦將作好準備，於經濟全面復甦之時再次創造理想豐碩的經營和財務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閱末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朱逸鵬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國昌先生及Wong Kai Man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編製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審核委員會亦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上述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3年9月5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構成致股東通函之一部分)將於適當時候分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finance.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連同本公司之2023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3年10月6日(星期五)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之過戶：

- (i) 由2023年8月31日(星期四)至2023年9月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3年8月30日(星期三)下午4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及
- (ii) 由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至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可享有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為釐定可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下午4時正前送交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地址如上載述。

刊發

本公佈刊載於上述網站。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023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光賢

香港，2023年6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陳光賢先生(主席)
陳光南先生
謝培道先生(行政總裁)
陳小菁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逸鵬先生
張國昌先生
Wong Kai Man先生